

中共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员会

中共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员会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1 年区发改委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按照法治政府建立工作要求，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现就具体工作总结如下：

一、工作进展及成效

（一）全面落实依法行政

1. 推进行政决策法治化。我委聘请事务所律师兼任常年法律参谋，对行政标准性文件起草、重大政策措施制定、重大性质证决策、行政争议案件处理、法律文书草拟、依法行政制度建立等内容进行严格审查把关，充分发挥法律参谋和助手作用，为全委的各项工作提供重要的专业法律支持和后盾，保证法律参谋在制定严重行政决策、推进依法行政中发挥积极作用。

2. 加强法治建设顶层设计。始终将法治建设摆在重要位置，将法治建设纳入“十四五”规划编制，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以创建陕西省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示范区为抓手，积极推进全委法治建设工作。

3. 全面加强行政执法监管。依托“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系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建立了“一单两库一细

则”，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机制要求开展工作，依据事项清单，随机抽取抽查主体、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进行检查，检查结果及时向社会进行公布。2021年，我委按照监管事项，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式开展监督检查工作4次，检查企业31户次，出动执法人员30人次，抽查企业比例达到100%。通过依托“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载体开展粮食执法检查工作，有效维护了我区粮食流通市场秩序。

（二）加强法制教育学习

1. 坚持开展全委干部职工法制学习教育。重点学习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宪法》、《民法典》、《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同时结合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利用干部作风问题整顿活动、机关作风建立等活动开展普法工作，使普法工作与作风建立相结合，取得了显著成效。

2. 组织人员参加各级法治机构和省市发改委执法骨干培训；参加《保密法》等法律法规只是考试和各类知识竞赛活动。落实行政执法人员资格制度，按照区委依法治区办要求及时更换执法证。

二、下阶段工作思路

我委将继续按照区委、区政府的要求和安排，做好依法行政的各项工作，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完成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针对存在的问题，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继续强化依法行政工作的组织领导。进一步健全

法治建设，不断加强执法干部队伍建设，及时探讨执法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定期研究部署依法行政工作，规范、健全资料台账。

（二）继续提升行政服务效能。认真做好行政审批工作，优化审批流程，进一步规范行政行为，加强行政许可的后续监督。认真执行服务承诺制、首问负责制和限时办结制，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

（三）全面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加大执法人员学习培训力度，提高依法行政工作水平，全面提升领导干部的法律素养和自觉运用法律知识的能力水平。在全委业务科室干部和行政执法人员中开展法律知识培训，切实增强广大干部职工依法行政的能力。

中共西安市高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员会

2022年2月23日

